

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卫滨区城市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持续强化组织领导，优化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 主动公开：今年以来，卫滨区城管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一是我局把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始终作为重要议程。同时，根据人员变动，及时对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调整，确保政府信息工作顺利开展；二是我局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认真执行并加大落实力度，严格遵照“三审三校”制度执行；三是对社会关注热点和重点领域信息加大公开力度。2024 年我局在信用管理系统公示的信息共 13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为确保高质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卫滨区城管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分管局长任组长，局办公室承担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并专门安排 1 名工作人员负责落实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及时更新充实公开内容，做到准确且重点突出。随着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我局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将“12319”城管服务热线、2826090 城管局办公室电话进行公开，明确专人负责，做好服务工作，及时解决群众诉求。二是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等形式公开各类政府信息，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五) 监督保障：卫滨区城市管理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定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把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落实专人负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保障工作顺利完成。今年以来，共开展政务信息培训 2 次，培训人员 15 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目前卫滨区城管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公开方式单一方法简单，政务信息公开渠道较窄；二是部分政府信息公开更新不及时，存在信息更新滞后的问题，未能做到信息即时发布，影响了公众获取信息的时效性；三是公开的部分内容表述及文字符号的使用还不够规范。

(二)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的学习，加大信息人员的培训力度，确保及时、规范、有序的做好工作；二是加强宣传，及时更新，多途径开展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三是加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及时收集并回应公众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我单位不存在信息公开收费情况。